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邦股份”）全资孙公司上海德蜀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蜀”）。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拟为上海德蜀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55,490,476.00 元，除本次担保外，公司还拟向上海德蜀提供人民币 892,273,202.00 元的担保，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全资孙公司，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上海德蜀计划近期与成都德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同、青岛德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同分别签署《租赁合同》，依据《租赁合同》规定，上海德蜀作为承租人占有和使用出租人的房屋。为加强上海德蜀的履约能力，本公司为上海德蜀签署的上述《租赁合同》中的租金及物业费提供差额补足义务，同时分别签署《差额补足协议》，担保金额上限合计为人民币 655,490,476.00 元。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行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上海德蜀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NU1F2L

成立时间：2020年8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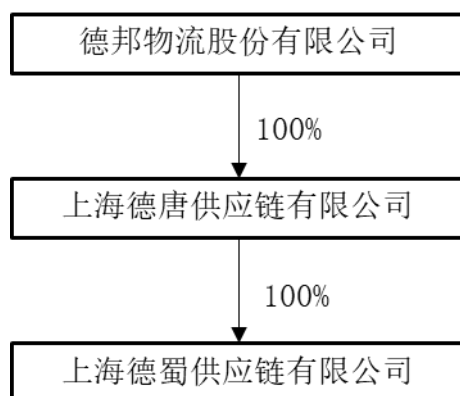
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9138号1幢8层

法定代表人：朱呈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财务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64,200.85	200,502,507.82
净资产	-5,531,846.13	-13,226,187.64
财务项目	2022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993,905.19	25,157,945.46

净利润	-5, 531, 265. 68	-4, 402, 706. 94
-----	------------------	------------------

被担保人与担保人的关系：被担保人上海德蜀，系担保人德邦股份的全资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出租人：成都德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人：上海德蜀供应链有限公司

保证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365, 967, 806. 00 元

担保方式：差额补足

担保期限：《租赁合同》内约定的每一个“租赁年”（租赁期限为自交割日起满 120 个月止，自租赁期开始的每 12 个月为一个“租赁年”）

担保范围：保证人就出租方每一个“租赁年”实际获得的租金（含税）及物业费收入（含税）低于《差额补足协议》所列的目标租金及目标物业费收入的部分向出租方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支付差额补足款，以使得每个“租赁年”内，出租人的实际收入及担保人向出租人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所支付的差额补足款之和等于合同约定的目标收入。

（二）出租人：青岛德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人：上海德蜀供应链有限公司

保证人：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289, 522, 670. 00 元

担保方式：差额补足

担保期限：《租赁合同》内约定的每一个“租赁年”（租赁期限为自交割日起满 120 个月止，自租赁期开始的每 12 个月为一个“租赁年”）

担保范围：保证人就出租方每一个“租赁年”实际获得的租金（含税）及物业费收入（含税）低于《差额补足协议》所列的目标租金及目标物业费收入的部分向出租方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支付差额补足款，以使得每个“租赁年”内，出租人的实际收入及担保人向出租人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所支付的差额补足款之和等于合同约定的目标收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孙公司业务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孙公司业务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孙公司业务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为全资孙公司提供业务合同履约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0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00%。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1日